**推荐参加上级工会先进集体和个人评选工作流程图**

根据上级工会的通知，学院工会转发文件、召开相关会议，布置评选工作

以工会小组为单位，开展推荐上级工会先进集体和个人评选工作

工会小组合召开推荐“先进个人”候选人会议，并以无记名方式经所在工会小组三分之二以上会员同意选举产生“先进个人”候选人

工会小组所在的部门联合召开推荐“先进集体”候选部门会议，评选产生“先进集体”候选部门

组织填写被推荐候选人事迹（纸质和电子）材料

组织填写被推荐候选部门事迹（纸质和电子）材料

相关材料经所在部门工会小组初审、总支批准后，报院工会

相关材料经部门领导、工会小组长确认、签字后，报院工会

学院工会汇总、整理、审核候选人、候选部门材料

召开学院工会委员会议联评，并以无记名方式选举产生推荐参评的候选人、部门名单

拟推荐参评的候选人、候选部门名单报请学院党委审核、批准

公示结果无异议后，上报上级工会参评先进集体或个人

在全院范围内进行

网上公示七天

学院工会转交上级工会对获得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称号的部门和个人颁发奖牌、荣誉证书、奖励金等，并整理相关资料存档